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下午16:30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12日以书面、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国凯先生主持，监事郭秀君、于玉兰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保证监事会有效运作，切实履行职责，选举冯国凯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冯国凯先生的简历详见202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东莞飞力达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投资东莞飞力达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项目，能够整合和优化华南地区资源，提升区域竞争力。该计划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投资东莞飞力达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3年5月19日